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	√	√	√	√	9	

				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9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	

				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动态调整 (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	√			√	5	

				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5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 (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	√		√	√	5	

					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绩效 结果 应用 (30 分)	内部 应用 (10 分)	预算挂 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 结果与预算挂 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 属单位绩效自评 情况纳入内部考 核体系，得 5 分； 建立对内设机构 和下属单位预算 与绩效挂钩机制 的，得 5 分；否 则酌情扣分。	√		√		8	
	信息 公开 (5 分)	自评公 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 按要求将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 情况和自行组 织的评价情况 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 效信息随同决算 公开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 反馈 (10 分)	问题整 改	5	评价部门根据 绩效管理结果 整改问题、完 善政策、改进 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 程中（包括绩效 目标核查、绩效 监控核查和重点 绩效评价）提出 的问题进行整 改，得 5 分，否 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 馈	5	评价部门按要 求及时向财政 部门反馈结果 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 向财政部门反 馈应用绩效结果 报告的，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		√	√	5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p>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p>	√	√	√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6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未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 1 个（仲裁院）。下设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职称职位股）、社会保险股（就业促进股）、劳动保障监察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职能简介：负责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宏观规划、结构调整和监督管理，对全县政府系统进行指导、监督检查、协调服务；编制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计划。综合管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工作。综合管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工龄职称工作。负责全县人事劳动争议工作。负责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负责退休、退职政策的执行并结合我县实情实施。负责政府奖励、表彰（表扬）工作，负责有关惩戒与申诉控告工作，负责指导各类机关、事业、企业、社团人员的聘用。

人员概况：峨边彝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编制 8 名、机关工勤编制 2 名；下属事业单位仲裁院事业编制 3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本部门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1) 切实履行人社主责主业

①守住就业基本盘。坚持把稳就业作为首要任务和头等大事，全力保持就业形势的总体稳定。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技能培训 40 余次，培训 2500 余人。今年 2 月 16 日，会同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乐山市市中区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会，首次采用直播带岗方式开展招聘，仅当日上午点击率就达 9 万余次。截至 12 月底，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958 人，完成目标任务 900 人的 106.44%；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24 人，完成目标任务 220 人的 101.82%；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01 人，完成目标任务 100 人的 101%；脱贫人口就业 11480 人，完成目标任务 10130 人的 113.33%；劳务品牌培训 607 人，完成目标任务 500 人的 121.4%；资金拨付 708.22 万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87.33%。

②筑牢社保安全网。继续深化制度改革，防控基金风险，强化兜底保障，切实发挥好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器”的作用。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继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按新办法计发待遇的平稳衔接。及时调整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持续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落实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切实减轻企业缴费负担。健全基金风险防控机制。规范养老保险缴费政策，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提高养老金待遇水平，落实好国家养老保险政策，确保全县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为全县 13439 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完成比例 101.05%；为全县 2141 名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老

金，完成比例 104.13%；为全县 12207 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完成比例 100.88%。按每人每年 100 元的标准为全县 5112 名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员、返贫致贫人口等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部分。

③厚植人才新优势。坚持政策再完善、优势再放大、措施再加强，开展“四季引才”，按下人才引领发展的“加速键”，精准招引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专业人才。今年以来，先后开展 6 轮人才招引活动，招聘事业人员 109 名，其中研究生学历 9 人；招聘企业高层次人才 16 人，其中研究生 9 人；新招募“三支一扶”66 人，为历年之最；为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招聘 35 名国企职工；会同县教育局招聘储备制教师 29 名。开展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级晋升，65 名事业人员晋升相应职级；用好用活“双定向”职称评定政策，进一步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④维护权益保稳定。突出抓好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工作，紧紧盯住工程建设领域，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欠薪行为。提升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构建专业性劳动争议调解工作体系，积极推广“黑竹沟双语调解”模式，守好化解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主动协调解决信访、心连心问题，妥善化解洋合佳公司欠薪问题、企业男职工 55 周岁政策性提前退休问题，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2）持续优化人社政务服务

①清廉政务优环境。围绕深化“放管服”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坚持问题导向，关注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着力解决政务服务过程中“推绕拖”、行政审批过程中“索拿卡要”及中介服务乱象等突出问题，努力营造“高效、便民、规范、廉洁、温暖”

的政务服务环境，实现政务服务效能和满意度“双提升”。

②行风作风常抓不懈。深入推进作风行风建设，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定期召开行风作风会议，坚持以案促改，切实转变干部作风。

③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一是失业保险待遇发放方面。对2020年以来所有领取失业保险待遇数据进行自查，发现违规领取失业保险待遇共11人，涉及基金29313元。目前已追回违规领取失业保险待遇11人，退回违规资金29313元，其中：违规领取失业补助金5人4158元、违规享受失业保险待遇6人25155元。二是劳务派遣单位截滞留稳岗返还资金方面。印发《峨边彝族自治县劳务派遣单位截滞留稳岗返还资金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对2015年以来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的企业及时进行全面排查，我县劳务派遣机构8家，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的5家，发现有4家劳务派遣公司享受稳岗补贴28.33万元，其中涉及滞留稳岗返还资金26.14万元，已全部退回。三是社区干部在职期间领取失业保险待遇方面。对2014年以来全县村、社区干部数据进行清理和录入工作，对有疑点的9名村、社区干部已发协助函至相关乡镇进行核实，协助追回款项。四是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管理方面。经与全县479名社区常职干部及35名专职网格员比对，发现3名人员在任期间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7580元，目前已全额追回。五是公益性岗位开发设置和管理退出方面。结合《四川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规定和我县工作实际，制定并印发《峨边彝族自治县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和实施方案》，明确设置范围、认定程序、安置对象、使用管理、退出机制等，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均符合安置

对象范围，安置人员信息也均进入了 V3.0 业务系统。专项整治开展以来，因外出务工、自主创业等解聘农村公益性岗位 4 人，全额追回岗位补贴 9200 元，解聘城镇公益性岗位 2 人，追回岗位补贴 14990.72 元。六是培训专项治理方面。2022 年以前自查和审计反馈问题均已整改到位，2023 年国家审计反馈 2021—2022 年有 7 名在籍学生、4 名重度残疾人参加就业培训，涉及的 11 名人员 1.1 万元培训费已于 8 月 3 日全部追回。经与县教育局在校学生数据比对发现一名在校学生参加培训，发生培训费 1000 元，生活交通补贴 500 元，已全额追回。

（3）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加大汇报争取力度，今年以来，2 名干部交流任职，4 名干部提拔重用，2 名干部交流到县委部门工作，5 名公务员晋升职级后退休，选派 2 名年轻干部驻村工作，2 名干部被省人社厅表彰为先进个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1. 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按实按时进行经费支付，保障机关正常运行；2. 按实拨付科级及以下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和活动小组工作经费 162.76 万元（半年发放一次，上半年发放 1394 人，下半年发放 1885 人）；3. 按要求完成中级及以下职称评审工作；4. 完成事业人员招聘和“三支一扶”人员招募工作，2023 年招聘事业人员 111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66 人；5. 完成对辖区内各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政策行为的监察工作；6. 按时办结劳动仲裁相关案件，切实做好劳动关系和维权工作；7. 按要求及时划拨退休活动组工作经费和完成对退休干部的

日常管理和慰问工作；8.做好大中专毕业生学籍档案日常管理和有关档案转接工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36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0.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2.76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 719.03 万元，项目支出 2644.49 万元，其中项目 22 个，具体支出为：峨边彝族自治县人社局 2023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市级）22.91 万元；2023 年东西协作项目“乐在浙里”劳务协作项目 149.83 万元；社保中心代缴贫困人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102.22 万元；社保中心企业退休职工管理工作经费 20.16 万元；就业服务中心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6.87 万元；社保中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资金缺口财政补助资金 211.77 万元；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681.29 万元；社保中心工作人员工作服采购 4.37 万元；就业服务中心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 0.1 万元；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上级资金 1.45 万元；社保中心对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差额补助 180 万元；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经费上级补助资金 464.60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科级及以下退休人员活动及管理经费 162.76 万元；促进就业专项经费 6.22 万元；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上级资金 58.74 万元；社保中心职业年金贴息 45.51 万元；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经费（按实）48.36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就业服务中心担保贷款贴息、

奖补县级配套 11.78 万元；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经费 307.13 万元；2023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05.04 万元；人员招考工作经费(按实)项目 33.38 万元。

(三) 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一) 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 稳中求进，就业局势保持稳定。
2. 扩面提标，社会保障水平不断增强。
3. 依法维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4. 招才引智，推进人才队伍建设。
5. 务实有力，人社帮扶再上新台阶。
6. 优化行风，提升人社公共服务能力。

全面完成整体绩效目标，达到预期效果。

(二)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包括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 整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全面完成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具体为：

(1) 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按实按时进行经费支付，保障机关正常运行；(2) 按实拨付科级及以下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和活动小组工作经费 162.76 万元（上半年发放一次，上半年发放 1934 人，下半年发放 1885 人）；(3) 按要求完成中级及以下职称评审工作；(4) 完成事业人员招聘和“三支一扶”人员招募工作，2023

年招聘事业人员 111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66 人；（5）完成对辖区内各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政策行为的监察工作；（6）按时办结劳动仲裁相关案件，切实做好劳动关系和维权工作；（7）按要求及时划拨退休活动组工作补贴和完成对退休干部的日常管理和慰问工作；（8）做好大中专毕业生学籍档案日常管理和有关档案转接工作。

2.100 万以上项目：

项目 1: 2023 年东西协作项目“乐在浙里”劳务协作项目 149.83 万元；

项目 2: 社保中心代缴贫困人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102.22 万元；

项目 3: 社保中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资金缺口财政补助资金 211.77 万元；

项目 4: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681.29 万元；

项目 5: 社保中心对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差额补助 180 万元；

项目 6: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经费上级补助资金 464.60 万元；

项目 7: 行政事业单位科级及以下退休人员活动及管理经费 162.76 万元；

项目 8: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经费县级资金 307.13 万元；

项目 9: 2023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05.04 万元。

（三）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公开及时、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及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6分。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准确度还需进一步提升，部分绩效目标动态变化测算需要进一步优化。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精准度。